

证券代码:600010

股票简称:包钢股份

编号:(临)2018-013

债券代码:“122369”

债券简称:“13包钢04”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4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8〕171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载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总额不超过50亿元，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符合上交所挂牌转让条件，上交所对公司挂牌转让无异议，《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无异议函》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尽快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3月12日